2019年度

四川省通江县沙溪镇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0年10月15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 6](#_Toc15396601)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1539660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1539660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153966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_Toc153966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_Toc153966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6](#_Toc15396613)

[第四部分 附件 34](#_Toc15396614)

[附件1 34](#_Toc15396615)

[附件2 38](#_Toc15396617)

[第五部分 附表 48](#_Toc153966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_Toc15396619)

二、[收入总表 48](#_Toc15396620)

三、[支出总表 48](#_Toc153966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_Toc153966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48](#_Toc153966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8](#_Toc153966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2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2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2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2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3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科学制订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管，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要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二）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9年，沙溪镇各单位全面贯彻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以及上级会议精神，认真落实脱贫攻坚任务，按照“规范、效率、廉洁”要求，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高效运转，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工作质量和服务效能整体提升。
　　1.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把思想行动统一到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一是坚决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二是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三是坚决遵守党章各项要求。
 2.坚持服务大局，推动脱贫攻坚工作顺利实施。2019年完成桑丝坪村脱贫攻坚任务，上级部门脱贫验收合格。

3.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凝聚力战斗力显著增强。一是持续加强作风建设。二是着力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三是切实抓好机关制度和文化建设。四是大力推进机关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 二、机构设置

沙溪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22个，分别是：政府机关、党委、纪委、人大、财政所、计生办、民政办行政单位7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会计核算中心、社保办、农业综合服务站、林业站、水务建设管理站、食药站、村建站、国土站、文化站、敬老院、交管站、沙溪初级中学、沙溪镇中心小学、通江县盐井小学、沙溪中心卫生院事业单位15个。

#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7208.54万元,支出总计7302.46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入增加了967.48万元，上升了15.12%,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收入增加。支出增长了1061.39万元,增长17.0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支出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收入合计720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49.93万元，占90.8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万元，占0.43%；事业收入627.62万元，占8.71%。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支出合计7302.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56.9万元，占61.03%；项目支出2845.56万元，占38.97%。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739.84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874.31万元，上升14.9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43.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0.98%。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899.65万元，上升15.66%。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支出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43.8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75.74万元，占7.16%；教育支出2507.09万元，占37.7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742.58万元,占11.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4.31万元，占4.5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00.13万元，占9.03%；节能环保支出29.08万元,占0.44%;城乡社区支出478.17万元,占7.2%;农林水支出1282.9万元,占19.3%;交通运输支出16.85万元,占0.25%;住房保障支出205.99万元，占3.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万元,占0.0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6643.84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财政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信访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475.7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中教育、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507.0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群众文化、其他文化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742.5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支出决算为304.3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乡镇卫生院、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600.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款）退耕现金（项）:支出决算为29.0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78.1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林业、水利、扶贫农村综合改革（项） 事业运行、农业生产支持补贴、林业事业机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水利技术推广（项）：支出决算为1282.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支出决算为16.8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205.9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商业服务业（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829.2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06.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322.3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6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8：“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公务接待费支出**2.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18年相比减少1万元.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46批次，74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市县对我镇易地移民搬迁、危旧房改造、安全饮水、道路建设等脱贫项目的审计以及调研等；上级部门对医院及学校的检查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31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沙溪镇各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85.15万元，比2018年增加113.72万元，上升16.94%。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本年无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全镇无公务用车车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9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9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9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9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镇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得分97分。在日常行政事业运行中，加强工资福利支出管理，确保及时足额兑现；加强政府机关管理，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支出；保障村（社区）党委组织和村（居）民委员会正常运转支出。保障扶贫工作顺利有序推进，农村危房改造、易地移民搬迁项目、交通建设、安全饮水项目有序推进。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农村道路建设”、“农村人畜饮水项目”、“农村环境卫生整治”、“文化院坝建设”、“农业生产支持补贴项目”等5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农村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478.17万元，执行数为478.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实现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确保安全出行，提升区域经济发展，维护农村交通安全，排查安全隐患，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预算的准确性还不够高，如农村道路建设经费年初按照道路里程固定标准进行预算，实际施工建设使用中乡镇存在较大缺口，支出责任与资金预算不成正比。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事前准备，提升预算质量。结合评价工作实际，完善项目评价特性指标，规范评价标准，真实反映绩效，如实反映问题，切实提高评价质量。

（2）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38.8万元，执行数为13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实现农村人畜饮水安全，确保安全生产，提升区域经济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预算的准确性还不够高，如农村人畜饮水建设经费年初按照人均固定标准进行预算，实际施工建设使用中乡镇存在较大缺口，支出责任与资金预算不成正比。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理念，深入推进评价工作。强化事前准备，提升预算质量。结合评价工作实际，完善项目评价特性指标，规范评价标准，真实反映绩效，如实反映问题，切实提高评价质量。

（3）农村环境卫生整治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采取“门前三包”原则，积极推动农村保洁工作和环境卫生整治，完善农村环境管理体制，定期开展“文明之家”评选活动，提高村民文明素质，建设好自己家园。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预算的准确性还不够高，实际使用中乡镇存在较大缺口，支出责任与资金预算不成正比。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理念，深入推进评价工作。强化事前准备，提升预算质量。结合评价工作实际，完善项目评价特性指标，规范评价标准，真实反映绩效，如实反映问题，切实提高评价质量。

（4）文化院坝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7万元，执行数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培育和保护了乡土文化的发展根源和基因，引导农民群众树立厚重乡土文化的意识，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预算的准确性还不够高，实际使用中乡镇存在较大缺口，支出责任与资金预算不成正比。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理念，深入推进评价工作。强化事前准备，提升预算质量。结合评价工作实际，完善项目评价特性指标，规范评价标准，真实反映绩效，如实反映问题，切实提高评价质量。

（5）农业生产支持补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15.71万元，执行数为215.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农业生产发展，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稳定了粮食市场，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预算的执行效率较慢，如农户银行卡状态变动影响资金兑现。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年度) |
| 项目名称 | 农村道路建设 |
| 预算单位 | 通江县沙溪镇人民政府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478.17 | 执行数: | 478.17 |
| 其中-财政拨款: | 478.17 | 其中-财政拨款: | 478.17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促进沙溪镇预脱贫村交通发展，实现村道路硬化全覆盖。 | 促进沙溪镇预脱贫村交通发展，实现村道路硬化全覆盖。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农村公路建设 | 农村公路建设≥20km | 农村公路建设27km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验收合格率100% | 验收合格率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按期完工 | 按期完工 | 按期完工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工程监督检查差旅及项管办工作经费 | 降本增效 | 降本增效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工程监督检查控制率 | ≥95% | ≥95%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健康发展，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和发展 | 10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出行办事的有效性提高 | 100% | 100%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年度) |
| 项目名称 | 农村人畜饮水 |
| 预算单位 | 通江县沙溪镇人民政府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38.8 | 执行数: | 138.8 |
| 其中-财政拨款: | 138.8 | 其中-财政拨款: | 138.8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实现农村人畜饮水安全，确保安全生产，提升区域经济发展。 | 实现农村人畜饮水安全，确保安全生产，提升区域经济发展。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受益人口 | 受益人口≥15000人 | 受益人口19126人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验收合格率100% | 验收合格率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按期完工 | 按期完工 | 按期完工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工程监督检查差旅及项管办工作经费 | 降本增效 | 降本增效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工程监督检查控制率 | ≥95% | ≥95%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健康发展，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和发展 | 10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生活质量有效提高 | 100% | 100%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年度) |
| 项目名称 | 文化院坝建设 |
| 预算单位 | 通江县沙溪镇人民政府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7 | 执行数: | 7 |
| 其中-财政拨款: | 7 | 其中-财政拨款: | 7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建设文化院坝，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素养需要。 | 建设文化院坝，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素养需要。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受益人数 | ≥1000 | 14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开展文体活动 | ≥2 | 1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按期完工 | 按期完工 | 按期完工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工程监督检查差旅及项管办工作经费 | 降本增效 | 降本增效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工程监督检查控制率 | ≥95% | ≥95%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健康发展，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和发展 | 10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居住条件有效提高 | 100% | 100%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年度) |
| 项目名称 | 农村环境卫生整治 |
| 预算单位 | 通江县沙溪镇人民政府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5 | 执行数: | 15 |
| 其中-财政拨款: | 15 | 其中-财政拨款: | 15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根据川财资环（2019）21号下达2019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改善农村环境面貌。 | 根据川财资环（2019）21号下达2019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改善农村环境面貌。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生活垃圾池建设 | 生活垃圾池建设≥40个 | 生活垃圾池建设45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验收合格率100% | 验收合格率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按期完工 | 按期完工 | 按期完工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工程监督检查差旅及项管办工作经费 | 降本增效 | 降本增效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工程监督检查控制率 | ≥95% | ≥95%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健康发展，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和发展 | 10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生活质量有效提高 | 100% | 100%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年度) |
| 项目名称 |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
| 预算单位 | 通江县沙溪镇人民政府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15.71 | 执行数: | 215.71 |
| 其中-财政拨款: | 215.71 | 其中-财政拨款: | 215.71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按照政策要求予以按时兑现，下发到农户 | 按照政策要求予以按时兑现，下发到农户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受益农户 | 受益农户≥4000户 | 受益农户4500户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助耕地面积 | 补助耕地面积≥1万亩 | 补助耕地面积1.45万亩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补助到位率 | 及时兑现 | 及时兑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降本增效 | 降本增效 | 降本增效 |
| 项目完成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国家农业安全，提升社会形象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健康发展，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和发展 | 10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提升受益群众社会满意度 | 100% | 100%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乡镇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沙溪镇人民政府2019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乡镇自行组织对“农村道路建设”、“农村人畜饮水”、“农村环境卫生整治”、“文化院坝建设”、“农业生产支持补贴”等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沙溪镇人民政府2019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2. 人大事务（款）反映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以下简称"人大"）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信访事务（项）信访事务 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1. 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 纪检监察事务（款）反映纪检、监察方面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反映上述款项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教育支出（类）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有关具体事务包括教育行政管理、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中教育、普通高中教育、普通高等教育、初等职业教育、中专教育、技校教育、职业高中教育、高等职业教育、广播电视教育、留学生教育、特殊教育、干部继续教育、教育机关服务等。

① 普通教育（款） 反映各类普通教育支出。

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小学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① 文化（款）反映政府用于公用文化设施、艺术表演团体及文化艺术活动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文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②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 反映新闻出版方面的支出。

广播（项） 反映广播电台、广播发射台、广播转播台及有线广播站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其他城镇社会救济、农村社会救济、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事务等。

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②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反映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方面的支出。

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方面的支出。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方面的支出。

② 公共卫生（款）反映公共卫生支出。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③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反映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已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整合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14、节能环保支出（类）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具体包括：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污染治理支出、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天然林保护工程支出、退耕还林支出、风沙荒漠治理支出、退牧还草支出、已垦草原退耕还草、能源节约利用、污染减排、可再生能源和资源综合利用等支出。

① 退耕还林（款）反映专项用于退耕还林工程的各项补助支出。

退耕现金（项）反映专项用于退耕户的医疗、教育等日常生活需要的支出。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①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桥涵、燃气、供暖、公共交通（含轮渡、轻轨、地铁）、道路照明等公共设施建设维护与管理方面的支出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6、农林水支出（类）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具体包括：农业支出、林业支出、水利支出、扶贫支出、农业综合开发支出等。

① 农业（款）反映财政用于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农村和垦区公益事业、农产品加工等方面的支出。

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项）反映对种粮农民直接补贴，对农业生产资料补贴、技术物化补贴，推广先进适用农机农艺技术等方面的支出

农村道路建设（项）反映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建设方面的支出。

② 林业（款）反映政府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林业事业机构（项） 反映用于林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由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安排用于公益林营造、抚育、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③ 水利（款）反映政府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水利技术推广（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技术推广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国内外先进水利技术的引进、试验、技术创新、推广、应用、宣传以及水利系统人员培训等。

④ 扶贫（款）反映用于农村（包括国有农场、国有林场）扶贫开发等方面的支出。

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贫困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和培训、县乡村干部培训、贫困地区劳务输出培训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其他扶贫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⑤ 农村综合改革（款）反映有关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17、交通运输支出（类）反映政府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包括公路运输支出、水路运输支出、铁路运输支出、民用航空运输支出和邮政业支出等。

① 公路水路运输（款）反映与公路、水路运输相关的支出。公路运输管理（项）反映公路运输管理支出。

18、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①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沙溪镇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沙溪镇人民政府是实行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单位。2019年在职人员52人。其中：公务员22人，事业人员29人，工勤人员1人。全乡总人口22479人，其中农业人口19126人，非农业人口3353人；辖14个村，33个农业合作社。耕地面积26688亩。乡政府内部设有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社会事业服务中心、村镇建设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计划生育办公室、安全信访综治维稳办公室、项目办、脱贫办、民政办公室等9个职能站所，负责全乡的农业、安全、计划生育、环境卫生、综合治理、信访、统计、招商引资、扶贫开发、文化教育、社会保障等一系列工作。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实际支付资金2522.1248万元。主要用于推进项目开展所发生的工作经费等支出。其中，基本支出940.282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机关日常行政事业运行。项目支出1581.8428万元，主要涉及驻村工作补助经费29.9万元，退耕还林补助14.08万元，文化馆免费开放资金5万元，信访维稳资金5万元， 2019年文化院坝资金7万元，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30.0194万元，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215.7102万元， 2019年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建设中央预算内资金20万元，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意外保险0.34万元，安全饮水补助138.8万元，2019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补助资金48.46万元,脱贫攻坚考核验收专项经费33万，会计核算中心绩效评价工作经费3万元，防震减灾维稳专项经费5万元，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1万元，2019年春季雨露计划4.725万元，社会福利支出1.1594万元，中央农村环境整治15万元，，退耕还林14.08万元，农村道路建设478.17万元，县摘帽贫困村道路168.3万元，增量奖补147.4万元，资产收益扶贫30万元，小额贴息45.5395万元，脱贫攻坚村工作经费13.44万元，大排查工作经费14万元，小额贴息清收奖金0.7993万元，壮大扶持集体经济80万元，生猪调出大县奖励1万元，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便民服务中心26万元。资金按时按规定支付，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目标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

按前期设定目标任务，项目预定任务已全部完成。

（二）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按前期质量目标监控，基本实现预定目标质量验收合格。

（三）目标进度完成情况

对照预定进度计划，项目按期完成，项目实际按前期预定完成进度。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项目预算的准确性还不够高，如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经费年初按照分类固定标准进行预算，实际使用中乡镇存在较大缺口，支出责任与资金预算不成正比。

二是项目管理不到位。如惠民惠农政策由于收集的基础资料和信息不完整、不准确，导致对部分受益人的补贴多次直发失败；导致群众满意度降低。

三是预算执行进度慢。存在部分资金申报不及时，项目实施进度偏慢，报账不及时，补贴资金未及时兑现到农户的现象。

（二）相关建议

1.强化绩效理念，深入推进评价工作。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理念，将“要我评价”的被动认识转化为“我要评价”的主动实践，把财政绩效评价作为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财政改革、促进科学理财的重要工作来抓，健全完善制度办法，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深入推进评价工作，提升整体绩效管理水平。

2.强化事前准备，提升评价质量。在推进自身评价工作开展时，结合评价工作实际，完善项目评价特性指标，规范评价标准，立足管理需求，预设评价重点，确保绩效评价结果公正、客观、精准，做到评价结果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真实反映绩效，如实反映问题，切实提高评价质量。

3.强化结果应用，巩固评价成效。在进一步严格问题整改落实，加强评价结果与县级预算安排挂钩的工作力度的基础上，试点评价结果公开。由主管部门将部门自评报告向社会公开，接受公众监督。

通江县沙溪镇人民政府

## 附件2

2019年农村道路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沙溪镇2019年农村道路建设预算内资金478.17万元,合计执行资金478.17万元，绩效目标自评得99分。

二、资金使用情况

（一）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2019年农村道路建设的实际支出478.17万元，实际执行率100%，主要用于沙溪镇2019年农村公路建设补助，支付标准及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是与预算相符。

（二）组织实施情况。一般行政事务由沙溪镇人民政府六统一办公室、扶贫办对支出事项制单确认，与道路施工方签订施工合同，完工后先进行自验，然后由镇政府干部及住建局相关人员进行验收，由财政所负责人对相关凭证资料进行审核，由财政分管领导审批。

三、目标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实际投资完成额和任务量完成情况基本符合原设定目标

1. 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质量达到原设定质量目标。

（三）目标进度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进度不符合预定进度计划。未按时完成道路施工。主要由于部分项目延误工期。

四、项目效益情况

2019年农村道路建设27公里，有力的促进沙溪镇农村道路网的建设。改善农村农民居住条件，提升人居环境，促进城乡环境整治。保障建档立卡贫困户安全住房。

五、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项目预算的准确性还不够高，实际使用中资金存在较大缺口，支出责任与资金预算不成正比。

1. 相关建议。

 严格督促施工方按时完成各村道路建设施工，在施工过程中给予指导和检查。注重对生态环境的保护。

附件3

2019年农村人畜饮水项目支出绩效

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沙溪镇共辖14个村，1个社区；农业户数户3826户，农村人口19126人。

沙溪镇农村安全饮水补助资金，我镇组织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对2019年度农村安全饮水补助资金专项实施了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小组执行了必要的现场评价程序，并结合预算的编制、执行和监督、项目的决策、资金分配与使用、资金监督与管理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自评。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二、资金使用情况

（一）资金使用。

根据通财农【2019】13号文件，下达沙溪镇农村安全饮水补助资金138.8万元，实现受益人口19126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截止2019年12月底投入使用，项目验收合格后全额支付到位，严格是按照财政资金支付要求，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挪用截留。

（二）组织实施情况。

我镇设置有专项资金管理领导小组，专项资金管理办公室，每个专项项目都要进行专项预算，专项审批，专项验收，专项决算，资金从审批到执行都有专门工作人员跟踪资金项目的整个落实执行情况，做到专款专用。

三、目标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

沙溪镇农村安全饮水补助资金138.8万元，资金截止2019年12月底已经全部支付到位，于2020年1月全部投入使用。

（二）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沙溪镇农村安全饮水补助资金138.8万元，是按质按量完成目标任务。

（三）目标进度完成情况。

沙溪镇农村安全饮水补助资金138.8万元，截止2019年12月底已经全部支付到位，2020年1月全部投入使用。完成了预定目标任务。

四、项目效益情况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实施使广大农民群众的生活用水问题将得到了彻底解决，群众的健康水平将进一步提高，生活水平将得到进一步改善，公共卫生状况明显好转，投资环境将得到大大改善，对发展地方经济和促进农村“两个文明”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耍的意义，其经济效益、社舍效益与环境效益都是十分显着的，起作用也远远大干其产生的生态环境影响。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建后管护对于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设施维护，正常运行，有着重要的推动作用。

五、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补助资金少，往往实施的项目是应急的、临时的、实用的，对于美观、牢固、耐久等方面有所欠缺，无法正规委托设计，有时会出现方案不合理的现象，工程实施时常出现进度滞后的现象。

（二）相关建议。

增加对水利资金的预算安排投入，加大对水利资金的分配力度，制定有利于推进水利建设项目的财政政策方案，吸引更多的资金参与水利事业的发展。

附件4

**沙溪镇2019年农村环境卫生整治**

**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沙溪镇位于四川省[通江县](https://baike.baidu.com/item/%E9%80%9A%E6%B1%9F%E5%8E%BF)城东北部42公里处，辖14个行政村，全乡总人口22479人，农村人口19126人。

根据财政资金绩效评价文件要求，我镇组织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对2019年度对财政资金项目实施了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小组执行了必要的现场评价程序，并结合预算的编制、执行和监督、项目的决策、资金分配与使用、资金监督与管理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自评。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二、资金使用情况

（一）资金使用。

根据川财资环（2019）21号下达我镇2019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15万元，涉及村14个1个社区，受益人数2万多人，建立人居环境整治个数不少于76个，生活垃圾池建设不少于45个，截止2019年12月底已经全部支付到位，支付依据是严格按扶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扶贫资金严格是按照扶贫项目财政资金支付要求，严格执行扶贫资金的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挪用截留。

（二）组织实施情况。

要围绕“洁我家园,共创文明”的目标，我镇设置有农村环境卫生整治专项工作小组，涉及村14个1 个社区，采取“门前三包”原则，积极推动农村保洁工作和环境卫生整治，完善农村环境管理体制，定期开展“文明之家”评选活动，提高村民文明素质，建设好自己家园。

三、目标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

2019年农村环境卫生整治资金15万元，保障了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顺利开展，资金截止2019年12月底已经全部支付到位。

（二）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2019年农村环境卫生整治资金15万元，工作是按质按量完成任务，为全镇脱贫攻坚任务的顺利完成保驾护航。

（三）目标进度完成情况。

2019年农村环境卫生整治资金15万元，截止2019年12月底已经全部支付到位。实现了预定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2019年农村环境卫生整治资金15万元，促进城乡垃圾一体化收运处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农村环境面貌的进一步改善。实现了预定目标任务。

五、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

调查发现全市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装置及日常保洁工作表现良好，垃圾清运长效机制基本建立，并保持正常运行，群众对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满意度明显提升，但也发现个别村庄、社区垃圾清扫不够彻底、有少量积存垃圾。通过宣传和暗访调查有效的促进了全市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管理水平不断提升，群众生活习惯明显改善。

附件5

**通江县沙溪镇人民政府**

**关于文化院坝专项资金**

**自查评估报告**

为了做好我镇2019年文化院坝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确保专项资金使用安全，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切实改善和提高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按照县委宣传部文件精神，我镇扎实有序开展专项资金自查评估，现将自查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一）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我镇严肃财经纪律，将专项资金监管列入党委政府重要工作议程，主要领导高度重视，现场办公听取情况汇报，及时解决相关问题。同时加大对专项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二）坚持村务公开，便于群众监督。按照村务公开的有关要求，及时将资金分配的详细情况、资金拨付的过程和结果进行公示。

（三）规范支付程序，完善管理制度。一是采用报账制日常管理方式，建立专户，专账管理，封闭运行。二是加强对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督检查。

（四）因地制宜，挖掘本土文化资源。根据村的实际情况，进行农耕文化元素打造。

二、项目建设管理情况

按照文化院坝建设要求，沙溪镇合理使用专项资金，将资金分配到广告、绿化、院坝建设三个方面。项目建设期间，充分尊重了群众的意见，并综合当地的自然条件，合理选择了工程类型。在资金管理上，项目资金由镇财政所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使用。

三、绩效管理情况

将乡土文化融入到村民日常生活中，以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为载体，通过在院坝里讲好“故事”，丰富村民文化生活，让农民群众“劳有所乐”，令人耳目一新。文化院坝讲好故事。培育和保护了乡土文化的发展根源和基因，引导农民群众树立厚重乡土文化的意识，是美丽乡村建设的重中之重。通过文化院坝讲好故事，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娱乐形式，对农民群众进行潜移默化的思想文化教育。同时，弘扬了乡土文化与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融为一体，让农民群众在实践中感知和领悟乡土文化的深厚内涵，有效地利用乡村各种文化资源，促进村居华丽蜕变，为美丽乡村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附件6

2019年农业生产支持补贴项目支出绩效

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沙溪镇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预算资金215.71万元，执行资金215.71万元，绩效目标自评得分96分。

二、资金使用情况

（一）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资金的实际支出215.71万元，实际执行率100%，主要用于沙溪镇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涉及14各村144个社。支付标准及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是与预算相符。

（二）组织实施情况。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由沙溪镇人民政府农业服务站对面积进行实地统计审核，由财政所负责人对相关数据资料进行审核，由财政分管领导审批。

三、目标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实际支出额和任务量完成情况基本符合原设定目标。

（二）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质量达到原设定质量目标，验收合格面积1.45万亩。

（三）目标进度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进度符合预定进度计划。按时支付村级运行经费及生活补助。

四、项目效益情况

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安排增加了农户转移收入，户均增收400元，有力提升耕地地力。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